

股票简称：南京化纤

股票代码：600889

编号：临 2018-028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34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之前，就《问询函》提出的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披露。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提出的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讨论与分析，现就《问询函》提出的相关事项回复并公告如下：

一、关于重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合理性及影响

年报披露，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政府要求关停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热电厂燃煤机组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要求，公司需于 2018 年 10 月份前完成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热电厂燃煤机组关停工作。根据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资产的评估报告，公司计提全资子公司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粘胶长丝相关资产减值 319,987,902.77 元。

1. 结合产品产量、质量、资产的新旧和破损状况等情况，以及相关资产在报告期内的运行情况，说明相关资产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回复：

公司相关资产在报告期内已存在减值迹象，分别从下面两个方面体现：

（1）2017 年度政府部门发布的文件及网站公示的信息

2017 年 2 月 20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通知要求全省整治燃煤锅炉。

2017年5月3日,南京市环保局发布信息,六合区、市经信委与新工投集团在六合区政府召开协调会,专题研究南京法伯耳有限公司自备电厂关停或煤改气事宜,南京法伯耳有限公司自备电厂关停或煤改气列入2017年市重点压煤项目。

2017年10月19日,南京市环保局专题网站“南京吹响263生态建设攻坚号角”发布信息,六合区委书记朱志宏到新材料产业园召开座谈会,要求及时启动法伯耳热电厂关停前期准备,提前完成风险评判,如期有序做好关停工作。

2017年11月30日,南京市环保局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意见的通知,通知中明确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燃煤电厂2017年底关停。

(2) 公司长丝生产经营情况

2017年度公司粘胶长丝生产线部分未开工,粘胶长丝产量比2016年度下降2.05%,2017年11月末绣花线生产线开始停产,部分长丝资产闲置。

2017年度公司粘胶长丝产量12,855.00吨,销售量10,537.00吨,产量较上年下降2.05%,销量较上年下降30.53%。2018年一季度粘胶长丝产品价格虽已有所上升,但若考虑燃煤机组关停带来的成本费用影响,法伯耳继续开展粘胶长丝业务将不具备经济效益。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从外部信息来源看,2017年度的政府文件及网站信息表明,公司所处的环境将发生变化,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拟关停,其资产将终止使用;从内部信息来源看,公司的内部资料表明,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如果关停,法伯耳继续开展粘胶长丝业务将不具备经济效益。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粘胶长丝资产确实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补充披露减值资产的具体构成及各项资产的累计折旧、减值准备余额,并结合问题1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回复:

(1) 2017年度公司计提全资子公司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粘胶长丝相关资产减值319,987,902.77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期初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8,559,599.28	64,908,075.47		71,033,753.35	71,033,753.35
专用设备	558,585,975.49	343,029,411.80	2,166,963.21	123,790,608.88	125,957,572.09
通用设备	194,158,555.58	64,230,945.93	712,822.07	124,374,851.79	125,087,673.86
运输设备	5,824,639.49	4,020,264.64		788,688.75	788,688.75
合计	1,027,128,769.84	476,188,697.83	2,879,785.28	319,987,902.77	322,867,688.05

(2) 公司在报告期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规定，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节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根据回复 1 中列示的 2017 年政府发布与燃煤机组关停事项有关的文件和网站信息，以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相关资产在 2017 年末已经出现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列示的②、⑤、⑥减值迹象。

资产负债表日后，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文件及公司的董事会决议，明确公司关停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以及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符合会计准则。

3. 补充披露关停工作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包括受影响的业务及具体产品，预计减少的收入利润，需要安置的员工人数等情况；

回复：

(1) 关停工作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业务及具体产品的影响

遵照新工集团《关于政府要求关停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热电厂燃煤机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宁新工【2018】16号）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在2018年10月份前完成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关停工作，并平稳有序地关停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同时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推动法伯耳公司转型发展。

关停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将影响到粘胶长丝业务和蒸汽业务的开展，公司将不再从事粘胶长丝业务的经营，同时也将不具备继续向兰精南京供应蒸汽的条件。公司将根据该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关停工作预计减少的收入利润

公司2017年度粘胶长丝业务销售收入33,350.17万元，销售毛利416.93万元；蒸汽业务销售收入13,959.85万元，销售毛利2,909.59万元。假设税金及附加和期间费用按照收入占比进行分配，粘胶长丝业务2017年度利润-3,622.00万元，蒸汽业务2017年度利润1,219.00万元，净亏损2,403.00万元。从2017年情况来看，粘胶长丝业务处于亏损状态。

(3) 关停需要安置的员工人数

截止2017年末，公司关停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预计需要安置的员工人数1737名。

4. 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根据资产的可回收价值，计提减值的数额是否与评估报告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回复：

2018年3月9日，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信众合评报字[2018]第1022号），经评估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长丝相关资产账面价值58,259.19万元，可回收价值为26,528.93万元，其中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32,461.74万元，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731.48万元。

公司根据评估报告计提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资产减值准备32,461.74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减值 31,998.79 万元，在建工程减值 462.95 万元。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是根据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确认，计提减值的数额与评估报告一致。

二、关于主要产品生产及经营情况

年报显示，公司主要产品为粘胶长丝及粘胶短纤，但两种产品毛利率、销量均同比下降。其中，粘胶长丝毛利率为 1.25%，同比减少 6.2 个百分点；粘胶短纤毛利率 9.67%，同比减少 2.4 个百分点。粘胶长丝生产量 12,850 吨，同比下降 2.09%，销量 10,521 吨，同比下降 30.63%；粘胶短纤生产量 81,849 吨，同比增加 3.18%，销量 79,662 吨，同比下降 3.2%。

另外，报告期末存货 2.95 亿元，同比增加 113.48%，其中原材料 1.23 亿元，同比增加 93.47%，库存商品 1.63 亿元，同比增加 172.48%。

6. 结合产品、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其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影响，分析两种主要产品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回复：

(1) 2017 年度粘胶长丝毛利下降原因

①销售单价：粘胶长丝全年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6 年上升 4.46%；

②单位销售成本：长丝木浆、液碱、硫酸、煤等原材料价格较 2016 年大幅上涨，导致粘胶长丝单位销售成本较 2016 年上升 11.45%。

粘胶长丝 2017 年度单位销售成本增长率大于销售单价增长率，因此导致粘胶长丝 2017 年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6.23%。

(2) 2017 年度粘胶短丝毛利下降原因

①销售单价：粘胶短丝全年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6 年上升 8.41%；

②单位销售成本：短丝木浆、液碱、硫酸、煤等原材料价格较 2016 年大幅上涨，导致粘胶短丝单位销售成本较 2016 年上升 11.37%。

粘胶短丝 2017 年度单位销售成本增长率大于销售单价增长率，因此导致粘胶短纤 2017 年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2.4%。

7. 结合 2-3 家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是否与行业变化趋势相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回复：

公司主要产品系化学纤维产品，2017 年化学纤维产品毛利较 2016 年下降 3%。通过查询同类型化纤类上市公司澳洋科技、新乡化纤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澳洋科技、新乡化纤公司 2017 年化学纤维类产品毛利较 2016 年分别下降 3.5%、1.93%。明细如下：

产品类别	南京化纤	澳洋科技	新乡化纤
化学纤维	-3.00%	-3.50%	-1.93%
其中：粘胶长丝	-6.23%		-6.11%
粘胶短丝	-2.40%	-3.50%	-8.53%

因此，公司与其他同类型上市公司化学纤维产品 2017 年毛利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均呈现下降趋势。

8. 结合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情况及行业内可比公司产销量数据，说明公司主要产品产销变化是否与可比公司相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回复：

与公司产品类型相似的上市公司有澳洋科技、新乡化纤、吉林化纤。通过查询新乡化纤 2017 年度报告，新乡化纤未披露具体产品产销量，但披露了粘胶长丝、粘胶短丝销售量均比上年有所减少，与南京化纤一致。

澳洋科技、吉林化纤产销存情况如下：

单位：吨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粘胶短丝：			
澳洋科技销售量	268,057.63	257,935.02	3.92%
澳洋科技生产量	276,187.26	255,441.78	8.12%
澳洋科技库存量	21,930.62	13,800.99	58.91%
南京化纤销售量	79,662.00	82,298.00	-3.20%
南京化纤生产量	81,849.00	79,327.00	3.18%
南京化纤库存量	2,446.00	259.00	844.40%
粘胶长丝：			
吉林化纤销售量	49,555.00	34,123.00	45.22%
吉林化纤生产量	51,632.00	32,691.00	57.94%

吉林化纤库存量	3,884.00	1,807.00	114.94%
南京化纤销售量	10,537.00	15,167.00	-30.53%
南京化纤生产量	12,855.00	13,124.00	-2.05%
南京化纤库存量	4,317.00	2,115.00	104.11%

粘胶长丝：

(1) 销售量变动：南京化纤比上年减少 30.53%，吉林化纤比上年增加 45.22%。根据吉林化纤披露由于吉林化纤项目建成投产，产销量逐步释放，导致销售量上升。

(2) 库存量变动：吉林化纤、南京化纤均呈现大幅上升趋势。

(3) 生产量变动：吉林化纤比上年增加 57.94%，系吉林化纤项目建成投产造成产能释放，产量大幅上升；南京化纤比上年下降 2.05%，主要受燃煤机组关停事项影响，部分机台未开机。

粘胶短丝：

(1) 销售量变动：澳洋科技比上年增加 3.92%，南京化纤比上年下降 3.2%。

(2) 库存量变动：澳洋科技、南京化纤均呈现大幅上升趋势。

(3) 生产量变动：澳洋科技、南京化纤均呈上升趋势。

9. 补充披露存货项下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及期末余额，请会计师对此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存货项下原材料期末余额 123,672,218.61 元，库存商品期末余额 163,413,386.78 元，具体构成如下：

原材料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品种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短丝木浆	100,196,888.07	5,898,476.19	94,298,411.88
长丝木浆	1,618,544.24		1,618,544.24
液碱	4,522,820.92		4,522,820.92
二硫化碳	2,152,693.04		2,152,693.04
硫酸锌	1,121,396.43		1,121,396.43

硫酸	837,729.19		837,729.19
盐酸	3,121.58		3,121.58
烟煤	4,169,466.34		4,169,466.34
辅材	6,647,039.73		6,647,039.73
备品备件	8,300,995.26		8,300,995.26
合计	129,570,694.80	5,898,476.19	123,672,218.61

库存商品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品种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粘胶短丝	30,147,812.14	1,084,524.12	29,063,288.02
粘胶长丝	134,350,098.76		134,350,098.76
合计	164,497,910.9	1,084,524.12	163,413,386.78

会计师意见：公司按要求补充披露存货项下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及期末余额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查验情况一致。

10. 结合报告期原材料价格的变动趋势，说明公司本年增加原材料存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近两年主要原材料采购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采购平均单价	2017年采购平均单价	增长比例
短丝木浆	6,148.94	6,307.09	2.57%
长丝木浆	6,684.57	7,359.05	10.09%
硫酸	201.85	297.06	47.17%
液碱	2,016.50	2,951.00	46.34%
二硫化碳	3,730.36	3,866.89	3.66%
硫酸锌	2,784.32	4,034.35	44.90%
烟煤	493.72	695.49	40.87%

公司 2017 年末原材料余额 123,672,218.61 元，2016 年末原材料余额 63,922,577.58 元，原材料库存增加比例 93.47%，主要系短丝木浆库存增加。公司本年增加原材料存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预估原材料价格会持续上涨，故增加短丝原材料采购量。

11. 结合问题 8，说明报告期库存商品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存在库存商品积压情况，是否存在减值风险，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 报告期库存商品大幅增加的原因，一方面 2017 年度化纤行业整体行情不佳，原材料价格上涨，下游采购不积极，公司库存增加，对比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澳洋科技、吉林化纤、新乡化纤 2017 年末库存均较 2016 年度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基于公司销售策略，2017 年度公司粘胶长丝价格未根据长丝市场行情大幅下调，导致销售数量减少，期末库存增加。2018 年一季度粘胶长丝行业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公司上调粘胶长丝价格，销售量开始上升。

综上所述，会计师未发现公司报告期末库存商品大量积压情况。

(2) 存货减值准备计提

2018 年一季度，公司粘胶长丝产品销售价格上涨，粘胶短丝价格也较 2017 年末略微上涨。公司结合期后粘胶长短丝的实际销售价格、销售费用等对期末库存商品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库存商品粘胶长丝未发生减值，粘胶短丝计提减值准备 1,084,524.12 元。

经复核，会计师认为，公司库存商品期末减值准备已充分计提。

三、关于分季度经营业绩和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年报披露，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3.39 亿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21%，与前三季度相比未见明显减少。但第四季度净利润为-3.72 亿元，扣非后的净利润为-1417.15 万元，前三季度扣非后净利润合计为 6301.91 万元，且三个季度扣非后均实现盈利；另外，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0 亿元。

12. 结合各季度经营情况变化，说明第四季度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

回复：

公司前三季度平均扣非后净利润与四季度扣非后净利润对比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前三季度平均（扣非）	四季度（扣非）	增减额	增加率
一、营业收入	42,258.69	33,933.19	-8,325.50	-19.70%
其中：长丝	8,980.20	6,409.57	-2,570.63	-28.63%
短丝	26,861.19	21,103.31	-5,757.88	-21.44%
减：营业成本	37,182.14	31,225.04	-5,957.10	-16.02%
其中：长丝	8,866.76	6,332.95	-2,533.81	-28.58%
短丝	23,787.60	20,492.14	-3,295.46	-13.85%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311.00	309.18	-1.82	-0.59%
销售费用	398.19	260.13	-138.06	-34.67%
管理费用	2,626.88	3,511.64	884.76	33.68%
财务费用	161.56	27.10	-134.46	-83.23%
资产减值损失	-1.71	941.06	942.77	
加：投资收益	1,009.33	717.62	-291.71	-28.90%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2,589.95	-1,623.34	-4,213.29	-162.6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589.95	-1,623.34	-4,213.29	-162.68%
四、净利润	2,113.53	-1,427.85	-3,541.38	-167.56%
加：其它综合收益	-	-7.74	-7.74	
五、综合收益	2,113.53	-1,420.11	-3,533.64	-167.19%
少数股东收益	12.89	-2.96	-15.85	-122.96%
六归属母公司收益	2,100.64	-1,417.15	-3,517.79	-167.46%

从上表可知，说明第四季度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点：

（1）四季度长短丝产品形成的主营业务利润同比 1-3 季度下降 2,198.59 万元（见下表），其中：短丝销售单价和销售数量下降等原因造成利润同比下降 2,161.73 万元；长丝销售数量下降等原因造成利润同比下降 36.86 万元。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前三季度平均	四季度	增减额	增加率
长丝	收入	8,980.17	6,409.50	-2,570.67	-28.63%
	销量	2,820.33	2,076.00	-744.33	-26.39%
	销售单价	3.18	3.09	-0.10	-3.04%
	成本	8,866.76	6,332.95	-2,533.81	-28.58%
	成本单价	3.14	3.05	-0.09	-2.97%
	利润	113.41	76.55	-36.86	-32.50%
	单位利润	0.04	0.04	-0.00	-8.30%
短丝	收入	26,861.19	21,103.00	-5,758.19	-21.44%

销量	20,804.67	17,248.00	-3,556.67	-17.10%
销售单价	1.29	1.22	-0.07	-5.24%
成本	23,787.60	20,191.14	-3,596.46	-15.12%
成本单价	1.14	1.17	0.03	2.38%
利润	3,074	912	-2,161.73	-70.33%
单位利润	0.15	0.05	-0.09	-64.21%

(2) 四季度投资收益扣非后 717.62 万元，1-3 季度平均投资收益扣非后 1,009.33 万元，造成利润同比下降 291.71 万元。

(3) 四季度减值损失扣非后 941.06 万元，主要为存货计提减值准备，1-3 季度平均减值损失扣非后为-1.71 万元，造成利润同比下降 942.77 万元。

13. 说明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以及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回复：

主要原因是公司四季度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17,254.77 万元，因此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四、其他问题

14. 年报披露，公司本年营业收入 16.07 万元，同比下降 3.47%，应收票据 1.21 亿元，同比增长 60.41%。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前五名的交易对方、形成原因、是否关联方等；（2）结合公司业务和应收账款的同比变化情况、公司回款方式的变化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1)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期末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	金额	性质
张家港保税区金亨惠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73,817.32	非关联方货款
杭州强悦丝绸有限公司	14,720,000.00	非关联方货款
常州中磊纺织品有限公司	13,713,004.23	非关联方货款
张家港保税区新加鑫贸易有限公司	7,900,000.00	非关联方货款
吴江万腾包复纺织有限公司	6,700,000.00	非关联方货款
合计	68,106,821.55	

(2) 报告期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 2017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 1.21 亿元,2016 年末应收票据 7500 万元,2017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6 年末增加 4600 万元,公司销售政策及应收账款回款方式没有调整,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在建工程项目发生增加 8600 万,主要用应收票据支付工程款。

15. 年报披露,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2.02 亿元,请公司按照产品或服务类型披露其他业务的收入成本情况,与前年度相比变动情况等。

回复:

公司近两年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发生额		2016 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水电汽	179,842,447.50	137,543,519.00	143,712,242.21	104,879,779.37
材料销售	18,611,217.20	11,517,562.21	13,781,231.87	7,197,590.02
技术服务费收入	1,716,981.14	918,003.51	2,603,773.57	1,995,087.12
资产租赁	1,346,090.98	1,000,000.00	1,130,853.27	998,877.87
自来水管网建设	399,182.41	60,767.50	795,367.46	795,367.46
服务费收入	231,325.21	-	250,799.40	-
合计	202,147,244.44	151,039,852.22	162,274,267.78	115,866,701.84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污水处理费收入、蒸汽销售收入以及材料销售。其中水电汽主要是出售给关联方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近两年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	汽	122,259,245.29	91,684,038.52
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	自来水	16,347,931.41	16,199,000.04
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28,445,469.96	26,655,972.96
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等	2,713,784.88	3,439,046.02
合计		169,766,431.54	137,978,057.54

本年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上升 24.57%,主要系销售给关联方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蒸汽收入较上期上升 33%。

16. 关于财务费用，年报披露，公司本年报告期初和期末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的数额均为 0，公司本年财务费用中利息费用为 511.78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财务费用涉及事项的具体内容。

回复：

公司本年财务费用 511.78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387,864.36 元，汇兑损失 3,446,383.93 元，手续费支出 2,059,325.79 元，其中手续费支出主要系公司开具信用证购买进口木浆手续费和承兑费、出口粘胶长丝国外银行收取的手续费用。

公司近两年的财务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发生额	2016 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5,818.99
减：利息收入	387,864.36	386,735.70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3,446,383.93	-6,361,308.41
加：手续费支出	2,059,325.79	1,919,489.53
合计	5,117,845.36	-4,102,735.59

特此公告。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